泰达宏利风险预算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

2018年9月30日
基金管理人: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8年10月24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8年10月22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间为2018年7月1日至2018年9月30日。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泰达宏利风险预算混合
交易代码	16220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5年4月5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73,277,739.81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风险预算的投资策略,力争获取超过业绩比较基准的长期稳定回报,分享市场向上带来的收益,控制市场向下的风险。
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投资管理全面引进一种全新的投资策略——风险预算。风险预算是指基金在投资组合构建和调整前基于对市场信心度的判断来分配风险,然后根据风险的分配限制来调整具体资产的投资策略,使未来的投资组合满足风险预算的要求,也就是说投资组合在构建和调整前风风险额已锁定。风险预算的策略将体现在投资的各个环节,大量应用数量化的事前和事后的风险控制手段是本基金的重要特色。投资组合资产配置比例的一个重要参考来自于数理化的风险预算。
业绩比较基准	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税后)*50%+富时中国A200指数*20%+中证金融债指数*15%+中证企业债指数*10%+中证国债指数*5%
风险收益特征	基金的投资目标和投资范围决定了本基金属于风险较低的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管理人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8年7月1日-2018年9月30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3,953,558.81
2.本期利润	-1,222,097.31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70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68,737,175.92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738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71%	0.54%	0.52%	0.27%	-1.23%	0.27%

注: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5%×中证国债指数+15%×中证金融债指数+10%×中证企业债指数+20%×富时中国A200指数+50%×税后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

富时中国A200指数是富时指数公司编制的包含上海、深圳两个证券交易所总市值最大的200只股票并以流通股本加权的股票指数,具有良好的市场代表性。

中证国债指数的样本涵盖了三个市场中(银行间市场,沪深交易所)的一年期以上的国债,中证金融债指数样本涵盖银行间市场上一年期以上的金融债,中证企业债指数样本涵盖了三个市场上一年期以上的企业债,分别反映了我国债券市场不同信用类别债券的整体价格变动趋势,具有良好的市场代表性。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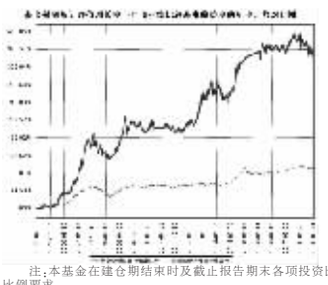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在建仓期结束时及截止报告期末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规定的比例要求。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刘欣	本基金基金经理;金融工程部总经理	2016年9月26日	-	11	清华大学理学硕士,2007年7月至2008年12月就职于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08年12月至2011年7月就职于益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11年7月加盟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担任产品与金融工程部高级研究员、金融工程部副总经理,现担任金融工程部总经理兼基金经理;具备11年基金从业经验,11年证券投资管理经验,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傅浩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7年10月13日	-	11	华中科技大学理学硕士,2007年7月至2011年8月,任职于东兴证券研究所,担任固定收益研究员;2011年8月至2013年4月,任职于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担任投资主办人;2013年5月至2014年4月,任职于民生证券投资有限公司,担任投资经理;2014年5月至2016年11月,任职于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投资经理;2016年11月加入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担任固定收益部基金经理助理、基金经理等职;具备11年证券投资管理经验,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注: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表中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相关公告中披露的日期。

4.2 管理人对投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没有出现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公平交易制度和流程,并严格执行制度的规定。在投资管理活动中,本基金管理人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确保各投资组合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平等机会;严格执行投资管理职能和交易执行职能的隔离;在交易环节实行集中交易制度,并确保公平交易可操作、可评估、可稽核、可持续;交易部运用交易系统中设置的公平交易功能并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严格执行所有指令;对于部分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以公司名义进行的交易,交易部按照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对交易结果进行分配,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投资机会。风险管理部事后对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所有投资组合的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均不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在本报告期内也未发生因异常交易而受到监管机构的处罚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异常交易的监控与报告制度,对异常交易行为进行事前、事中和事后的监控,风险管理部定期对各投资组合的交易行为进行分析评估,向公司风险控制委员会提交公募基金和特定客户资产组合的交易行为分析报告。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所有投资组合的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均不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在本报告期内也未发生因异常交易而受到监管机构的处罚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0.9738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71%,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52%。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63,576,772.66	37.43
	其中:股票	63,576,772.66	37.43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01,006,754.00	59.46
	其中:债券	101,006,754.00	59.46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912,169.93	1.71
8	其他资产	2,379,691.68	1.40
9	合计	169,875,388.27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1,779,181.00	1.05
C	制造业	38,125,455.33	22.59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839,160.00	0.50
E	建筑业	1,722,924.80	1.02
F	批发和零售业	3,100,894.00	1.84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617,537.00	0.37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339,531.92	1.39
J	金融业	6,757,935.04	4.01
K	房地产业	4,797,711.69	2.84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494,124.88	1.48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50,811.00	0.09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639,108.00	0.38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1,888.00	0.00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210,510.00	0.12
S	综合	-	-
	合计	63,576,772.66	37.68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318	中国平安	38,800	2,657,800.00	1.58
2	601888	中国国旅	33,700	2,292,274.00	1.36
3	600352	浙江龙盛	227,500	2,220,400.00	1.32
4	600522	中天科技	196,000	1,683,640.00	1.00
5	600056	中国医药	98,089	1,649,856.98	0.98
6	600332	白云山	41,300	1,511,580.00	0.90
7	600519	贵州茅台	1,600	1,168,000.00	0.69
8	600036	招商银行	34,916	1,071,572.04	0.64
9	600426	华鲁恒升	59,500	1,023,995.00	0.61
10	601166	兴业银行	63,400	1,011,230.00	0.60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24,852,500.00	14.73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52,501,254.00	31.11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52,501,254.00	31.11
4	企业债券	13,830,000.00	8.20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9,823,000.00	5.82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01,006,754.00	59.86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8002	国开1302	291,850	29,430,154.00	17.44
2	010303	03国债(3)	250,000	24,852,500.00	14.73
3	018006	国开1702	120,000	12,061,200.00	7.15
4	018007	国开1801	110,000	11,009,900.00	6.52
5	101664036	16回盛投资MTN001	100,000	9,823,000.00	5.82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于股指期货。该策略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于国债期货。该策略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没有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招商银行(600036)于2018年2月12日被银保监会做出行政处罚决定。招商银行因(一)内控管理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二)违规批量转让以个人为借款主体的不良贷款;(三)同业投资业务违规接受第三方金融机构信用担保;(四)销售同业非保本理财产品时违规承诺保本;(五)违规将票据贴现资金直接转回出票人账户;(六)为同业投资业务违规提供第三方金融机构信用担保;(七)未将房地产企业贷款计入房地产开发贷款科目;(八)高管人员在获得任职资格核准前履职;(九)未严格审查贸易背景真实性办理银行承兑业务;(十)未严格审查贸易背景真实性开立信用证;(十一)违规签订保本合同销售同业非保本理财产品;(十二)非真实转让信贷资产;(十三)违规向典当行发放贷款;(十四)违规向关系人发放信用贷款。罚款6570万元,没收违法所得3.024万元,罚没合计6573.024万元。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兴业银行(601166)于2018年4月19日被银保监会做出行政处罚决定。兴业银行因(一)重大关联交易未按规定审查审批且未向监管部门报告;(二)非真实转让信贷资产;(三)无授信额度或超授信额度办理同业业务;(四)内控管理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多家分支机构买入返售业务项下基础资产不合规;(五)同业投资接受隐性的第三方金融机构信用担保;(六)债券卖出回购业务违规出表;(七)个人理财资金违规投资;(八)提供日期倒签的材料;(九)部分非现场监管统计数据与事实不符;(十)个别董事未经任职资格核准即履职;(十一)变相批量转让个人贷款;(十二)向四证不全的房地产项目提供融资。罚款5870万元。

基金管理人分析认为,我们判断上述两家公司发展战略清晰,公司整体呈现良好的发展态势。因此,基金管理人经审慎分析,在本报告期内继续保持对其的投资。

本基金投资的其余前八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报告期内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也没有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均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1,732.78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2,341,640.79
5	应收申购款	16,318.11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379,691.68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未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74,344,868.22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929,127.25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2,996,255.66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73,277,739.81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基金的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生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的情况。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基金的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180701-20180930	75,425,403.53	-	-	75,425,403.53	43.53%
产品持有风险							
报告期内,本基金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基金总份额20%的情况,易发生巨额赎回的情况,存在基金资产无法以合理价格及时变现以支付投资者赎回款的风险,以及基金份额净值出现大幅波动的风险。							

注:报告期内,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资份额。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公司于2018年9月27日发布《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聘任刘晓玲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核准泰达宏利风险预算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文件;

2、《泰达宏利风险预算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泰达宏利风险预算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4、《泰达宏利风险预算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7、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通过指定信息披露报纸(《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或登录基金管理人互联网网址(http://www.mfcteda.com)查阅。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24日

泰达宏利集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

2018年9月30日
基金管理人: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8年10月24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8年10月22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间为2018年7月1日至2018年9月30日。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泰达宏利集利债券
交易代码	16221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8年9月26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182,432,555.67份
投资目标	在有效控制风险及保持流动性基础上,力求实现基金财产稳定的当期收益和长期增值的综合目标。
投资策略	(1)战略性资产配置策略:根据信心度对风险进行预估和分配,从而决定资产的分配。(2)固定收益类品种投资策略:利率预期分析策略形成对未来市场利率变动方向的预期;凸性挖掘策略形成对收益率曲线形状变化的预期判断;信用分析策略对发债企业进行深入的信用及财务分析;对于含权债券,波动性交易策略对其所隐含的期权进行合理定价,并根据其价格的波动水平获得该债券的期权调整利差。(3)股票投资策略:新股申购策略根据股票市场整体估值水平,发行定价水平及一级市场资金供求及资金成本关系,制定相应的新股认购策略;二级市场股票投资策略主要关注具有持续分红能力特征的优质上市企业,在符合基金整体资产配置及本基金整体投资风格的前提下,采用"自下而上"的个股精选策略。(4)权证投资策略:依据纯价值及隐含波动率,计算权证的理论价值,结合对权证标的证券的基本面进行分析,评估权证投资价值。
业绩比较基准	9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10%×中证红利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属于具有中低风险收益特征的基金品种,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8年7月1日-2018年9月30日)	
	泰达宏利集利债券A	泰达宏利集利债券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0,893,496.56	-98,810.07
2.本期利润	10,812,073.25	82,390.60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89	0.0083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478,343,185.66	15,341,230.69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2639	1.1979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泰达宏利集利债券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74%	0.19%	0.65%	0.12%	0.09%	0.07%

泰达宏利集利债券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65%	0.19%	0.65%	0.12%	0.00%	0.07%

注: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9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10%×中证红利指数收益率。

本基金采用上证国债指数及中证红利指数衡量基金的投资业绩,其主要原因如下:

上证国债指数是以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所有固定利率国债为样本,按照国债发行量加权而成,具有良好的市场代表性。

中证红利指数挑选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现金股息率高、分红比较稳定、具有一定规模及流动性的股票作为样本股,综合反映沪深证券市场高股息股票的整体状况和走势。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本基金在建仓期结束时及截止报告期末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规定的比例要求。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丁宇佳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6年9月26日	-	10	中央财经大学理学学士,2008年7月加入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担任交易部交易员、固定收益部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基金经理,固定收益部总经理助理兼基金经理等职;具备10年基金从业经验,10年证券投资管理经验,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杨超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6年9月26日	-	8	美国南威尔士大学数学与金融计算硕士;2010年5月加入建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从事金融工程等工作,历任投资管理部助理研究员、初级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等职务;2014年6月加入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基金经理助理,现任基金经理;具备8年证券基金从业经验,8年证券投资管理经验,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注: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表中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相关公告中披露的日期。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没有出现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公平交易制度和流程,并严格执行制度的规定。在投资管理活动中,本基金管理人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确保各投资组合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平等机会;严格执行投资管理职能和交易执行职能的隔离;在交易环节实行集中交易制度,并确保公平交易可操作、可评估、可稽核、可持续;交易部运用交易系统中设置的公平交易功能并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严格执行所有指令;对于部分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以公司名义进行的交易,交易部按照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对交易结果进行分配,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投资机会。风险管理部事后对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所有投资组合的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均不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在本报告期内也未发生因异常交易而受到监管机构的处罚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异常交易的监控与报告制度,对异常交易行为进行事前、事中和事后的监控,风险管理部定期对各投资组合的交易行为进行分析评估,向公司风险控制委员会提交公募基金和特定客户资产组合的交易行为分析报告。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所有投资组合的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均不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在本报告期内也未发生因异常交易而受到监管机构的处罚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报告期内,海外经济持续反弹,欧日经济数据颇有亮点,美国在经济超预期上行中扩大实行贸易保护政策,而美联储按预期节奏继续加息。全球金融市场风险偏好大幅降低,新兴市场明显承压。

国内方面,投资数据暂时坚挺,消费受汽车、家电两大项的拖累,贸易数据出现明显"抢跑"迹象。而金融数据的大幅弱化预示信用扩张严重不足,未来经济存在明显下行压力。通胀方面,受到天气、疫情等非人为因素影响,CPI食品项同比连续超预期,但PPI超预期回落。货币政策保持宽松,财政政策方面,地方债天量发行,但基建等项目落地情况并不乐观。

债券市场弥漫担忧滞胀的情绪,短端被宽松的货币环境压制,1年以上品种收益率曲线震荡上行,利率债陡峭化程度达到历史高位。信用违约事件连续发生,信用市场分化明显,信用利差继续扩大。权益市场在低位盘整,成交量持续萎缩。其中,具有业绩支撑的蓝筹股出现反弹迹象。整体市场情绪较为悲观。

报告期内,我们认为利率债、高等级债券在收益率大幅反弹后具有较高的投资价值,本基金继续增加利率债仓位以及久期,增加杠杆,谨慎选择部分高评级债券获取稳定票息。股票方面维持适度仓位,增加了低估值但业绩增长持续稳定的个股,保持了较为均衡的操作。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泰达宏利集利债券A基金份额净值为1.2639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74%;截至本报告期末泰达宏利集利债券C基金份额净值为1.1979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6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65%。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12,696,027.71	11.32
	其中:股票	212,696,027.71	11.32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628,071,058.00	86.64
	其中:债券	1,628,071,058.00	86.64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5,671,644.16	0.30
8	其他资产	32,633,747.84	1.74
9	合计	1,879,072,477.71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1,298,206.00	0.09
B	采矿业	11,200,673.00	0.75
C	制造业	86,187,963.69	5.77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7,482,692.00	0.50
E	建筑业	8,174,472.30	0.55
F	批发和零售业	7,936,183.50	0.53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8,374,876.96	0.56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1,277,478.10	0.76
J	金融业	52,773,505.80	3.53
K	房地产业	9,144,976.46	0.61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5,132,766.40	0.34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585,821.50	0.11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216,075.00	0.01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910,337.00	0.13
S	综合	-	-
	合计	212,696,027.71	14.24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519	贵州茅台	8,500	6,205,000.00	0.42
2	601318	中国平安	89,500	6,130,750.00	0.41
3	601939	建设银行	715,200	5,178,048.00	0.35
4	600016	民生银行	795,460	5,043,216.40	0.34
5	600690	青岛海尔	294,600	4,866,792.00	0.33
6	601398	工商银行	797,800	4,603,306.00	0.31
7	600606	绿地控股	698,100	4,467,840.00	0.30
8	000686	东北证券	699,200	4,370,000.00	0.29
9	000651	格力电器	105,600	4,245,120.00	0.28
10	601601	中国太保	118,240	4,198,702.40	0.28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66,638,000.00	4.46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364,743,482.60	24.42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315,333,482.60	21.11
4	企业债券	291,194,075.00	19.50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624,086,000.00	41.78
6	中期票据	141,572,000.00	9.48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42,957,500.40	2.88
8	同业存单	96,880,000.00	6.49
9	其他	-	-
10	合计	1,628,071,058.00	109.00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80204	18国开04	1,500,000	154,365,000.00	10.33
2	041800119	18大同煤矿CP001	1,000,000	100,850,000.00	6.75
3	011801813	18华电SCP011	1,000,000	99,940,000.00	6.69
4	136344	16广电01	1,000,000	98,140,000.00	6.57
5	101578005	15京首钢MTN001	900,000	91,782,000.00	6.14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在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投资于股指期货。该策略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5.9.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5.9.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没有投资国债期货。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情况,在报告编制前一年内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5.10.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均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46,959.36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29,336,358.29
5	应收申购款	3,250,430.19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32,633,747.84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32009	17中油EB	27,338,490.00	1.83
2	113011	光大转债	15,619,010.40	1.05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未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